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迁址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部将于2007年9月3日迁入新的地址办公，具体公告如下：
新的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三十一楼至三十三层；
邮政编码：518048
公司总机：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办公地址不变：
具体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十二楼；
邮政编码：518048
客服电话：400-889-8899
客服传真：0755-62912140
我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报批及变更手续。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一日

关于东方金账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第2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东方金账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2007年第2季度报告已于2007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站公告，其中第五节（投资组合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部分个别叙述有误，现更正如下：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个别交易日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20%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已在合理期限内进行了调整。

更正后的本基金2007年第2季度报告已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由此引起的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一日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更正公告

2007年8月25日披露的《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半年度报告》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中“资产负债表”的“应收证券清算款”项目2007年6月30日的金额应为379,357,330.09元，特此更正。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感歉意。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日

股票简称：黑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79 编号：临 2007-012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尿素生产线等生产系统停产进行技术改造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鉴于公司尿素生产系统产品产量不达标，能源消耗大，生产不稳定的情况，公司决定尿素生产系统（包括造气厂、尿素厂），热电新锅炉系统和循环水系统的生产线停产进行技术更新改造。

公司的上述生产系统在7月30日起停产进行年度例行大修，在检修过程中发现部分生产设备通过例行检修已难以满足长周期生产的需要，公司决定对其进行技术更新改造。更新改造的时间预计到年底完成。

公司将对尿素生产线等生产系统的技术改造进展情况进行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31日

关于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补充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销售业务。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二、自9月3日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在遍布全国各地的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申购、赎回等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基金代销网点
-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66
-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boc.cn
- 4.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
- 5.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555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ST嘉瑞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近日获悉，上海金盾商品拍卖有限公司发布了拍卖公告，该公司定于2007年9月4日（星期二）下午14:00在上海市江宁路445号美时美奐4楼举办拍卖会，拍卖上海沪荣物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900万股经拍卖，由上海策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买受（该项目已于2007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报）。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拍卖事宜，及时向广大投资者予以公告。

上述事项将给本公司正在进行的恢复上市工作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5月修订）有关规定，本公司仍然存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20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200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07年8月10日发行结束。根据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实际非公开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董事会已于2007年8月14日审议通过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细内容刊登在8月1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上）

2007年8月27日经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营业执照号变更为530000000002692，公司注册资本由壹亿陆仟伍佰万元变更为贰亿玖仟零玖拾捌元，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盘江镇花山工业区。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15 股票简称：丰华股份 编号：临 2007-37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7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2007年8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和传真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关于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向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的议案。

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因开发北胜利路项目(即2007年4月鞍山公司所拍得土地项目)的需要，向公司第一大股东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沿海地产”)短期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三个月，鞍山公司按年利率7%向沿海地产支付资金使用费。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除关联董事王红梅、黄小红、吴艳鹏、王雨按规定回避表决外，其余董事均表决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1、经审核，本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三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3、同意鞍山公司向沿海地产短期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三个月，鞍山公司按年利率7%向沿海地产支付资金使用费。

2. 关于为鞍山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鞍山公司因开发智慧城市一期工程的需要，拟向鞍山市商业银行申请一年期短期授信(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3000万元)，即申请签发人民币5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自筹2000万元作为保证金存入保证金账户，敞口部分3000万元由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履约保证金担保。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该项承兑汇票中的3000万元(敞口部分)由本公司最高额担保承担。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四款之规定，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关于同意张春云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增补李萌娟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董事张春云因工作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第一大股东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同意，同意增补李萌娟女士为公司董事，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李萌娟女士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1.本次增补董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2.经审阅增补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实绩等，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7条、《公司章程》第95条的情形；没有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及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任职资格合法。3.董事候选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任董事职务的要求；4.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07年9月17日(周一)召开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鞍山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增补李萌

娟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1日

李萌娟女士简历：女，39岁，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本科，新加坡国立大学EMBA硕士；曾任新加坡国立大学商学院亚太企业主管课程经理、复旦大学EMBA项目主任；现任沿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发展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615 股票简称：丰华股份 编号：临 2007-38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公司第一大股东短期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责。

本公司及董事会就本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1、经审核，本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三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3、同意鞍山公司向公司第一大股东短期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三个月，鞍山公司按年利率7%向公司第一大股东支付资金使用费。

沿海地产持有公司21.13%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系。通过了本项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红梅、黄小红、吴艳鹏、王雨按规定回避表决外，其余董事均表决同意。

公司于2007年8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同意通过了本项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红梅、黄小红、吴艳鹏、王雨按规定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交易概述

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公司”)因开发北胜利路项目(即2007年4月鞍山公司所拍得土地项目)的需要，拟向公司第一大股东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沿海地产”)短期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三个月，鞍山公司按年利率7%向沿海地产支付资金使用费。

沿海地产持有公司21.13%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系。

公司于2007年8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同意通过了本项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红梅、黄小红、吴艳鹏、王雨按规定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

2. 短期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 借款期限：3个月

4. 利率：7%

5.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6. 其他：无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

2. 短期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 借款期限：3个月

4. 利率：7%

5.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6. 其他：无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

2. 短期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 借款期限：3个月

4. 利率：7%

5.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6. 其他：无

七、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

2. 短期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 借款期限：3个月

4. 利率：7%

5.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6. 其他：无

八、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

2. 短期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 借款期限：3个月

4. 利率：7%

5.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6. 其他：无

九、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

2. 短期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3. 借款期限：3个月

4. 利率：7%

5.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6. 其他：无

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签署协议各方：

甲方：沿海地产(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乙方：沿海绿色家园(鞍山)有限公司